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03），公司董事刘志鸿先生；监事季俊生先生；高级管理人员张立杰先生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，合计减持不超过1,030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.54%）。

2020年5月27日，公司收到监事季俊生先生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》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季俊生先生减持数量已过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（元/股）	减持股数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季俊生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2/14	28.560	20,000	0.0300
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3/5	32.000	10,000	0.0150
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4/28	36.848	74,600	0.1119
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4/29	36.310	17,500	0.0262
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4/30	36.346	31,200	0.0468
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5/7	36.500	2,700	0.0041
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5/11	36.470	21,800	0.0327

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5/26	36.672	15,600	0.0234
	集中竞价交易	2020/5/27	37.782	155,000	0.2325
合计	—	—	—	348,400	0.5226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季俊生	合计持有股份	1,945,975	2.9188	1,597,575	2.3962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86,494	0.7297	138,094	0.2071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,459,481	2.1891	1,459,481	2.1891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季俊生先生本次减持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；

2、季俊生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或减持计划相一致；

3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季俊生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累计减持股票数量已过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；

4、季俊生先生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季俊生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5月27日